

台山市广海镇朝阳路 14 号修缮工程 预算、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根据建设单位要求，进行台山市广海镇朝阳路 14 号修缮工程的预算、结算造价咨询工作，建设规模：台山市广海镇朝阳路 14 号修缮工程，该工程地点为台山市，项目投资额约 1.6 万元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本项目投资金额约 1.6 万元，参考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）文件的收费标准计算。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本次项目咨询费在 300 元-500 元之间进行报价。

2、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采购单位（公章）：台山市公房管理中心

2026 年 06 月 01 日

